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ESTWAY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8)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有關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4	532	6,250
銷售成本		(491)	(5,531)
毛利		41	719
其他收入	4	1	279
銷售及分銷成本		-	(95)
行政開支		(2,347)	(5,066)
其他經營開支淨額		(8)	(67)
財務成本	6	(772)	-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11,293
除稅前(虧損)/溢利	7	(3,085)	7,063
稅項	8	-	-
期間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溢利		(3,085)	7,063
<b>終止經營業務</b>			
期間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	2,08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溢利		(3,085)	9,143
<b>其他全面收入</b>			
換算產生匯兌差額		29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 (開支)/收入總額		(3,056)	9,14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之 每股(虧損)/盈利	10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基本		(0.18)港仙	1.96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		(0.18)港仙	1.52港仙
攤薄		不適用	不適用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18	345
勘探及評估資產		885	863
採礦權	11	<u>1,001,130</u>	<u>1,001,130</u>
		<b>1,002,333</b>	<b>1,002,338</b>
<b>流動資產</b>			
貿易應收賬款	12	–	5,591
預付款項、訂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30	273
銀行及手頭現金		<u>8,910</u>	<u>10,871</u>
		<b>9,040</b>	<b>16,735</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賬款	13	–	5,15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款項		<u>1,335</u>	<u>1,596</u>
		<b>1,335</b>	<b>6,751</b>
<b>流動資產淨值</b>		<u><b>7,705</b></u>	<u>9,98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b>1,010,038</b></u>	<u>1,012,322</u>
<b>非流動負債</b>			
承兌票據		19,379	18,607
遞延稅項負債		<u>230,281</u>	<u>230,281</u>
		<b>249,660</b>	<b>248,888</b>
<b>資產淨值</b>		<u><b>760,378</b></u>	<u><b>763,434</b></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323,357	323,357
儲備		<u>437,021</u>	<u>440,077</u>
<b>權益總額</b>		<u><b>760,378</b></u>	<u><b>763,434</b></u>

#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一般資料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為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而主要營業地點則位於香港夏慤道 18 號海富中心 1 座 11 樓 1102C 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期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買賣塑膠產品，主要為塑膠布，以及從事鎢天然資源開採業務。然而，採礦業務於報告期末時並無進行活躍營運。

##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及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中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附註 3 所披露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除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並未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一切資料及披露事項，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惟若干財務工具以公平值計量除外。

### 3. 採納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期間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乃關於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開始之年度財務期間之財務報表，並於相關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由於本期間並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適用之交易，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以及對其他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相應修訂對本集團於本會計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概無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未於本期間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於二零一零年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sup>2</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披露事項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首次採納者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比較資料之有限豁免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財務工具 <sup>4</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 <sup>3</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財務負債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零年七月一日或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如適用）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4. 收益及其他收入

收益代表扣除返還及貿易折讓之後所售貨物之淨發票金額。

收益及其他收入之分析載列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銷售貨品	<u>532</u>	<u>6,250</u>	<u>-</u>	<u>52,011</u>	<u>532</u>	<u>58,261</u>
其他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	-	-	-	1	-
長期應收賬款之投資收入	-	135	-	-	-	135
雜項收入	-	144	-	666	-	810
	<u>1</u>	<u>279</u>	<u>-</u>	<u>666</u>	<u>1</u>	<u>945</u>

####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就分配資源至各分部及評估各分部表現而定期審閱之內部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就銷售塑膠產品（主要為塑膠布）業務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塑膠產品之銷售收益表現。就採礦業務而言，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蒙古採礦業務之表現。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所作之分部報告，該等業務之財務資料已匯集為兩個分別名為「塑膠產品買賣」及「採礦業務」之經營分部。然而，採礦業務於報告期末並無進行活躍營運。

	塑膠產品買賣		採礦業務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對外客戶銷售	<u>532</u>	<u>6,250</u>	<u>-</u>	<u>-</u>	<u>532</u>	<u>6,250</u>
分部業績	38	667	(827)	-	(789)	667
未分配企業收入					-	11,526
未分配企業支出					(1,524)	(5,130)
財務成本					<u>(772)</u>	<u>-</u>
除稅及終止經營業務前期間 (虧損)/溢利					<u>(3,085)</u>	<u>7,063</u>

## 6. 財務成本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下列各項之利息：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銀行貸款及其他貸款	-	-	-	794	-	794
融資租約	-	-	-	12	-	12
承兌票據	<u>772</u>	-	-	-	<u>772</u>	-
	<u>772</u>	<u>-</u>	<u>-</u>	<u>806</u>	<u>772</u>	<u>806</u>

## 7. 除稅前(虧損)/溢利

除稅前(虧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截至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491	5,531	-	37,418	491	42,949
折舊	36	2	-	-	36	2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5	54	-	(579)	5	(525)
員工成本及工資(包括董事 酬金)	780	2,570	-	2,261	780	4,831

\* 該項目乃計入簡明綜合全面收入報表內之「其他經營開支淨額」中。

## 8. 稅項

由於本集團有足夠承前稅項虧損可抵銷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九年：無)。

由於中國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中國外資企業所得稅作出撥備(二零零九年：無)。

## 9.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 10.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盈利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溢利	<u>(3,085)</u>	<u>9,143</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股	千股
股份數目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73,606</u>	<u>465,748</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零年	二零零九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溢利	(3,085)	9,143
減：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終止經營業務之溢利	<u>-</u>	<u>2,080</u>
用以計算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虧損)/溢利	<u>(3,085)</u>	<u>7,063</u>

所用分母與上文所詳列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者相同。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終止經營業務每股基本盈利為零（二零零九年：0.44港仙），乃根據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終止經營業務之期內溢利零港元（二零零九年：2,080,000港元）及與上文所詳列用以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者相同之分母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潛在普通股具有反攤薄影響，而截至二零零九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具攤薄潛力之股份，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

## 11. 採礦權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成本		
於四月一日	1,001,130	—
因收購附屬公司而購入	—	1,001,130
	<u>1,001,130</u>	<u>1,001,130</u>

採礦權代表可於蒙古巴彥烏列蓋省瑙貢諾爾市及臣格勒市進行採礦活動之權利，法定年期分別為二十一年至二十六年，分別於二零三一年七月、二零三三年三月、二零三五年十二月及二零三六年七月屆滿。礦產開採執照乃由蒙古礦產資源及石油管理局發出，可連續續期兩次，每次20年。董事認為，申請續期僅須完成相關程序，故本集團可以重續礦產開採執照而毋須重大成本，直至所有探明及估計之礦藏已全被開採為止。

採礦權乃根據探明及估計礦產儲量為基準，利用生產單位法予以攤銷，當中假設本集團可無限期重續採礦權，直至所有探明儲量採盡為止。

## 12. 貿易應收賬款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款	-	5,591

本集團一般與客戶訂立信貸期達六十日及免息之貿易條款(若干財政狀況穩健、還款紀錄良好及信譽良好之長期客戶除外,其信貸期可延長至九十日)。高級管理層會定期檢討逾期結餘。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減呆賬準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	349
31日至60日	-	2,087
61日至90日	-	3,155
	-	5,591

## 13. 貿易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之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零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	322
31日至60日	-	1,925
61日至90日	-	2,908
	-	5,155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持續經營業務收益約53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250,000港元），持續經營業務虧損淨額約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溢利7,000,000港元），主要原因為去年同期出售附屬公司之一次性收益11,000,000港元並不復見。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3,00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溢利9,1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之每股基本虧損為0.18港仙，而二零零九年同期則為每股盈利1.96港仙。

### 塑膠買賣業務

本集團錄得收益約53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6,25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之收益下跌約91.49%。毛利率亦減少至7.7%（二零零九年：11.5%）。毛利率下跌主要由於高增值塑膠布產品銷售量下跌。期內銷售量及每噸平均售價分別為41噸及12,975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為548噸及11,405港元。

### 採礦業務

#### (i) *Kainarwolfram LLC*

Kainarwolfram LLC擁有開採執照第11027A號及第5518A號下位於巴彥烏列蓋省璦貢諾爾市之礦產。

二零一零年，蒙古礦物管理局及國家監管機關已撰寫並批准二零一零年採礦計劃。有關文件已妥為編製，採礦及加工業務可以展開。

二零一零年六月，聯合監督小組已查核該公司之法律地位及文件。於進行監督後，該公司被評估為該省最佳之採礦公司。評估乃根據稅務付款、是否持有一切所需文件、計劃和報告、儲存爆炸品之安全性及環境保護等方面進行。

Kainarwolfram LLC擁有之另一資產為開採執照第11863A號下位於巴彥烏列蓋省臣格勒市之礦產。

礦物管理局、監管機關及環境部應撰寫並批准可行性研究和環境評估報告。Kainarwolfram LLC已簽署初步合約，以與一間蒙古公司進行該等工作。該公司獲授權撰寫環境評估報告。

二零一零年七至九月期間，該公司多次邀請中國鎢礦專家及開採專家赴蒙古國，對已有礦山做進一步擴展研究，為大規模開採做前期準備工作。

同年七、八月期間，該公司管理層赴歐洲，與Global Tungsten & Powders Corp. (GTP)，全球最大的鎢、鉬、磷粉和半成品生產商做市場調研，落實該公司日後產成品的全球銷售市場狀況。GTP對該公司產品表達強烈購買意向，允諾一旦形成規模開採，將在該公司礦區坑口購買鎢礦精粉，這樣一來則能為該公司日後之銷售市場極大降低運輸成本及風險。

先前進行之地質調查顯示該礦產擁有甚高品位之鎢，因此，在完成一切所需文件後，於日後將進行採礦工程。專家亦相信該礦產具良好潛力。

該公司已按時支付一切到期稅項、許可證及土地費用，且概無與該等費用有關之債務。

**(ii) Ikh Uuliin Erdenes LLC**

該公司擁有開採執照第3506A號下位於巴彥烏列蓋省瑙貢諾爾市之礦產。

該礦產於過往已進行詳盡之地質勘探工作。該礦產之可行性研究及環境評估報告現正處於草擬階段，並會以過往進行之工作為基礎，該等報告完成後將會呈交有關政府機關批准。

二零一零年七至九月期間，該公司多次派出中國鎢礦專家及開採專家赴蒙古國，對已有礦山做進一步擴展研究，為大規模開採做前期準備工作，以待由此形成一個中大型規模的礦山。

該公司已按時支付一切稅項、許可證及土地費用。該礦產於開採工業用鎢方面前景良好。

一組專家正於礦場及選礦廠檢查該等地方之現況，以為採礦作好準備。此外，獲准開採地區之採礦潛力優厚，且非常適合作工業用途。就此，有關人士建議我們擴張現有礦場（特別是選礦廠）之目前產能。此外，隨着中國於不久將來可能會收緊鎢之出口限制，我們將可進一步鞏固競爭優勢。

**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結存及現金約為8,91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0,871,000港元）。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760,37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763,434,000港元），而資產總值約為1,011,37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1,019,073,000港元）。流動資產淨值約為7,70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9,984,000港元）。流動比率則為6.77倍（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2.48倍）。

資產負債比率（以負債總額比總資產表示）為0.25（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0.25（經重列））。

## 本集團資產之押記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集團資產並無任何押記（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外匯波動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香港、中國大陸及蒙古經營。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港元、人民幣、美元及蒙古圖格里克為單位。本集團並無外幣對沖政策。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承受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無）。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聘用約18名負責管理及行政工作之全職僱員。本集團根據現行業內慣例向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本公司定期檢討酬金政策，旨在獎勵及提升僱員之生產力及表現。

## 前景

展望來年，本公司董事預期，由於世界經濟持續復甦仍未見明朗，故塑膠買賣之經營環境將面對重重挑戰。為迎接未來挑戰及保持競爭力，本集團將物色新客戶，並繼續着力推行成本控制及改善營運效益，從而提升各業務之溢利率。此外，本集團將持續監察採礦業務之發展，並將盡力進一步發掘採礦業務，以於日後帶來回報。

為維持長遠增長及提高股東價值，董事將繼續探索一切可擴大本集團收入來源之潛在商機。

## 中期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期內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本公司及董事會已採納聯交所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從而應用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之原則。

董事會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採納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適用之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即本公司主席一職懸空）除外。



唐貫健先生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舉行之本公司董事會會議上提出辭呈後，已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日辭任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及授權代表。本公司現正於可行情況下儘快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主席及行政總裁空缺，並將於符合上市規則之規定時另行發表公佈。

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本集團之管理架構，並將採納就本集團經營活動或業務之未來發展而言可能屬合宜之適當措施。

##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之董事守則。根據本公司所作出之查詢，本公司全體董事確認已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段期間內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守則之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以審視本集團之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成員（劉小娥女士、歐國義先生及林柏森先生）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及上市規則，且已作出充份披露。

## 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佈分別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irasia.com/listco/hk/bestway/index.htm>)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刊登。本公司之二零一零年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一切資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於上述網站內刊登。

## 致謝

本人謹此對本公司股東不斷支持以及董事及員工對本公司所作出之貢獻深表謝意。

代表董事會  
百威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詹劍崙

香港，二零一零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詹劍崙先生及羅輝城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歐國義先生、劉小娥女士及林柏森先生。